

# 最新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优质10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一

委托单位：(甲方)

设计单位：(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就委托乙方进行“[暂名]之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一事，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1、基地与周围环境的勘查。
- 2、建筑平面设计。
- 3、建筑立面设计。
- 4、能够全面反映建筑外观的细部设计、材料搭配及外装饰材料局部设计大样图。
- 5、庭院植栽系统、户外家具和景观范围内的地面铺装、水景、小品等的规划设计。
- 6、建筑外观泛光及园林景观灯光设计(含灯具的搭配和选择)。

中期汇报时,乙方应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1、根据设计合同, [暂名]按下列工作进度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数据:

1.1合同生效日开始,且甲方提交具体设计任务书后,四周内完成建筑方案图设计。

1.2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建筑详细平立面设计阶段后,六周内提交各层平面及各向立面图。

1.3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建筑细部详图、材质的搭配设计阶段,六周内提交设计图。

1.4合同生效之日起,四周内完成景观方案设计图。

1.5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环境景观细部图设计阶段后,六周内提交设计图。 1.6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灯光计划图面设计阶段后,四周内提交设计图。

满足甲方对下列各项设计的要求:

(1)总图设计:

a□设计说明;

b□总平面图、立面图及详图(总体布局、环境设计);

c□外部公共设施、小品等平面图及详图;

e□景观照明平面图;

f□建筑立面、景观、露台等与外观表现相关节点详图;

g□景观道路及硬质地面铺装细部设计图。

h□水池、喷泉、特殊小品等相关专业设计。

(2) 建筑平面设计：

a□各户型各层平面设计。

b□会所各层平面设计。

(3) 建筑外立面设计：

a□设计说明及材料做法；

b□各外立面的立面图和剖面图；

c□外部节点详图(外墙干挂石材、造型柱、檐口、雨篷等凸凹关系及材质处理)。

(4) 景观水池绘制水深、出水口等与景观效果有关的图纸：

(5) 外观灯光设计a□设计说明；

b□建筑外观灯光设计效果图；

c□建筑外观灯光设计详图

## 1、甲方责任

1.1按乙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设计所必须的原始数据及有关技术文件(勘测图、红线图....等电子文件)。

1.2向乙方提交预定的设计要求——例如外观风格, 外装材质的档次, 或者其它需求。

1.3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数据错误，或所提数据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外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1.4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订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1.5甲方负责为乙方设计提供帮助并按合同规定支付乙方设计费用。

## 2、乙方责任

2.1乙方给甲方提交的设计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乙方必须安排合同约定的设计人员来履行设计任务，如不经甲方同意，乙方更换合同约定的设计人员或减少合同约定的人员数量，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设计费用，同时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一切损失。主设计师：张文明、梁宇元。

2.2乙方必须按约定的时间组织服务于本项目的全部设计人员集中为本项目设计。如特殊情况乙方调整人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2.3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各阶段设计文件，应视为违约，违约责任为每拖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全额2%的违约金。

2.4乙方配合甲方进行建筑外立面装饰、门窗及玻璃幕等施工单位的招标建材咨询。

2.5甲、乙双方应保护双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者泄露、转让与本合同相关的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

2.6乙方应在甲方方案报批过程中无偿配合甲方进行方案汇报及讲解，并且与当地规划局针对方案规划内容，进行必要的协调沟通。

### 1、方式：

有关规划、设计部份由乙方于台湾作业完成(含尺寸、面积)，甲方委托的设计院配合做施工图面尺寸详细的发展，乙方并与甲方及设计院针对结构、水电供暖细部平面作研讨修正。

### 2、次数：

为配合甲方图面和工程进度，乙方需至现场讨论时，至大连市出差之工作人员食、宿、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讨论次数保证以下八次：

2.1建筑立面及景观方案效果提出与讨论。(两次)

2.2平面、立面与甲方讨论，并与设计院沟通讨论、灯光方案效果讨论。(两次)

2.3外观的细部、现场收头指导。(两次)

2.4庭院景观施工现场指导和绿化种植讨论和调整。(两次)

上列八次之外，若应甲方之要求，乙方派员到大连工作之食、宿、交通费用[台湾往返大连之机票及当地出入之车费]由甲方负担。

1、合同价款：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合计为元/m<sup>2</sup>，合同总价款暂定人民币万元整。

2、付款按照下列方式进行：

- 2.1 本合同签字后三日内支付订金，为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 2.2 方案设计效果经甲方认同定案后，支付设计总价款百分之二十。
- 2.3 建筑平面与立面的设计图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二十。
- 2.4 建筑外观与庭园灯光设计效果，经甲方认同定案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 2.5 建筑平立面细部图样及材质的搭配设计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二十。
- 2.6 庭园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细部图样(含园林植栽与户外家具之选择或设计)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 2.7 材料的确认及现场指导，待工程完工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1、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法解决。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生效日期以订金款项到位日期起算。

4、本合同壹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二

工程地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三条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资料及文件名称份数提交日期有关事宜

第四条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资料及文件名称份数提交日期有关事宜

第五条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_\_\_\_\_元人民币。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占总设计费%付费额（元）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第一次付费20%定金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第二次付



费第三次付费第四次付费第五次付费说明：

-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 2、在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
- 3、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4、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 第六条双方责任

发包人责任：

- 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 2、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 3、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

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4、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5、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设计人责任：

1、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2、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3、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_\_\_\_\_年。

4、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5、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

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_ %。

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 第八条其他

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

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2、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5、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_\_\_\_\_份，设计人\_\_\_\_\_份。

9、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10、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其它约定事项：\_\_\_\_\_

发包人名称：\_\_\_\_\_（盖章）

设计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_\_\_\_\_（盖章）

鉴证意见： \_\_\_\_\_（盖章）

备案号： \_\_\_\_\_

经办人： \_\_\_\_\_

备案日期： \_\_\_\_\_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三

承包方(以下简称甲方)：联系电话： 施工队(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按照《建筑设计  
费合同法》等相关法律，在平等公正的情况下签订如下建筑  
设计费合同：

###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地址： 南湖影视基地

### 二、 价格

### 三、工程范围

南湖影视基地大观众厅所有木工工作范围，包括顶面开灯孔。

### 四、付款方式

1、工程完成工程量的30%，付全款的10%，工程完成工程量的50%，付全款的30%，工程完成工程量的90%，付全款的7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按实际发生收量，结算费用。 2、按施工总额的3%作为保修金，从竣工之日起1年后支付。

### 五、设计与施工

1、乙方应提前3天向甲方提供需购材料清单，甲方应在4天内及时采购材料供施工队使用，双方应各自承担各自拖延工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如遇所购材料需要一定工期时，需乙方根据材料制作工期提前申请材料清单。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采购材料，若已采购，甲方有权无条件拒绝使用并可拒绝支付该材料的费用。。

3、乙方应帮甲方收货，核对数量和配件的准确性。。

4、乙方应做好对施工完成的成品保护工作。

5、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携带任何建材出门，若发现此类现象，按材料价格加倍从人工费中扣除。

6、甲方材料送至工程所在地的楼下，乙方任何施工人员应无条件搬运。

7、乙方根据工程量开出所需材料清单，甲方有权对乙方所开具的材料清单量进行审核其合理性，根据施工工艺要求规定其料损不能超出3%，如超出，按市场价扣除超出部分费用。

## 七、 工期

顺延，因乙方因素拖延工期，甲方按照损失扣除费用。

## 七、 垃圾清运

垃圾应由乙方清运堆放一起，保证进出方便。

## 八、 劳动力管理

1、 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每月向甲方报工人工资表。 2、 未经甲方许可，非工地施工人员不得在工地过夜，乙方自行负责施工人员吃住。。

4、 未经甲方同意，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停工或怠工。

## 九、 施工机具

1、 乙方自带施工所需工具，并保证工具的安全性和良好使用性，乙方自行承担工具维修费。

2、 因工具所产生的易耗品(如钻头、锯片等)由甲方承担。

## 十、 工地现场管理

1、 现场禁止使用明火。

2、 现场禁止吸烟及随地大小便。

3、 每一位现场人员必须佩带安全帽，爬高必须佩带安全带，安全帽及安全带由乙方自己负责。

1、 因乙方施工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在两年内无偿维修。



- 2、普通维修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乙方后，两天内及时维修。
- 3、若因乙方未能按建筑设计费合同及时完成维修，甲方可以安排其他施工队进行维修工作，所发生的人工费用按实从保修金中扣除。

### 十三、装修要求

-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由甲方或监理单位提出施工不符或不合格之处，乙方应马上更改。
- 2、乙方完工后，必须保证符合甲方及监理单位的施工要求。

### 十四、其它说明和要求：

- 1、工程为清包，甲方只提供材料。施工工具等设备由施工承包人自备自理。
- 2、施工单位必须保证施工质量，发生施工质量问题，施工单位应及时予以改正。如竣工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施工单位应立即予以改正，在未达到甲方的整改要求前甲方有权拒付人工费。
- 3、施工人员要文明施工，禁止野蛮施工。要爱护现有成品，造成现有成品破坏，由施工队赔偿。
- 4、施工单位负责及时清理建筑垃圾至规定位置，工程施工结束后，施工人员负责场内建筑垃圾清运，完毕后方可立离场。
- 5、承包人应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防火防盗安全教育，施工人员不得在施工现场违法乱纪，一旦发生问题，后果自负。

十五、如有违约，乙方将按照工程款双倍赔付。

十六、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四

甲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乙方：设计公司(设计人)

一、甲、乙双方通过协商，由甲方委托乙方对 项目进行设计工作。

二、设计工作内容：

1、产品的外观设计

2、产品的结构设计

3、根据已审定的设计方案制造可供展览使用的仿真样机

三、乙方在委托合同生效后：

3、在正式方案完成后，乙方在 天内制作可供展览使用的仿真样机壹台；

4、每阶段设计成果均由甲方验收，并履行验收手续。

#### 四、设计要求。

乙方保证设计达到甲方提供的国家现行规定的各项安全与技术标准，及有关设计目标的要求。乙方保证在甲方模具制造或试产过程中，对有关设计方面需要修改时，及时提供各项有关修改意见；在设计过程中，设计目标需调整时，双方应友好协商，取得一致意见。

#### 五、设计费

经商定，甲方支付人民币 元作为乙方设计工作之劳务费用，并于合同签字后即将该款 %支付给乙方，合同自款项收到之日起生效。当乙方完成样机制作并经甲方认可，甲方即将余款支付给乙方。

六、甲方在设计过程中，应按双方商定的时间进度积极配合做好方案选定工作，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及设计规定所使用的部件，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工作进度时，乙方项目完成时间顺延。

七、双方商定，该项目在设计、备产阶段，双方均承担保密责任，因泄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泄密方负责。

八、双方商定，该项目专利申请权归甲方，乙方保留署名权。设计完成后，有关专利事项按国家专利法规定。

九、产品投产后，甲、乙双方对设计均有宣传权。

十、甲方提供设计费用可用现款、支票、转帐等方式提交乙方，乙方帐号：

十一、委托设计商定之指标见附件，附件共 页，附件与本委

托书共同生效。

十二、合同一经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对方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三、未尽事宜，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设计公司(设计人)

代表： 代表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五

委托人（甲方）：

代表人：

设计人（乙方）：

设计证书等级：

为了明确责任，完成甲方\_\_\_\_\_项目的建筑设计任务，根据《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就相关事宜进行磋商，现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1、工程名称：

2、设计规模：

3、建设地点：

4、承包方式：

甲方交付给乙方的委托书；经上级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工程选址报告；能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需要经过科研取得的技术资料。甲方须保证上述资料的完整性和合法性，不得随意变更。

- 1、及时办理各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 2、在工程开工前，甲方应组织有关施工单位与乙方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程竣工后，甲方应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 3、在设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 4、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
- 5、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支付设计费。

1、\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乙方必须在向甲方交付设计草图。

2、\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交设计效果图。

3、\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乙方须向甲方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

4、乙方必须根据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上一阶段设计的批准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提出勘察技术要求和进行设计，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

5、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

6、设计单位对所承担设计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单位进

行施工前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

1、甲方因故要求修改工程的设计，经乙方同意后，除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定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每工日按\_\_\_\_\_元增付设计费，或按设计阶段中返工的工作量百分比计算。

2、原定任务书如有重大变更而重作或修改设计时，须具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合同。已经进行了的设计费用的支付，按前条办法计算。

3、甲方因故要求中途停止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已付定金、设计费不退，并按该阶段的实际耗工日，增付和结清设计费，同时终止合同关系。

风险提示：设计费

合同当事人在确定设计费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其次，在不能证明设计合同或相关文件中双方就设计费率达成一致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工程设计收费标准》确定设计费，避免因无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情况下造成不必要纠纷。

1、本合同的设计费暂定为\_\_\_\_\_元。

风险提示：定金

定金兼有成约定金和解约定金的性质，如果当事人双方同意对定金额度进行修改，该数额不能超过总设计费的20%，超过20%的部分只能作为预付款，而不具有定金的效力。当事人不完全履行合同时，可按比例适用定金罚则。

在发包人 or 设计人履行部分合同义务后要求解除合同的，应

当按照未履行部分所占约定内容的比例，适用定金罚则。只不过在实践中，当事人往往没有注意到这一点，在仲裁或诉讼时也就未提出相应的请求，造成自己的权利未得到全面保护，如果您对这部分还有疑问，您也可以在签合同之前咨询专业的律师。

2、订立合同当天，甲方应向乙方交付设计费的20%，作为定金，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3、乙方向甲方提交平面设计草图方案后\_\_\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的设计费。

4、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效果图后\_\_\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的设计费。

5、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图时，甲方应向乙方结清全部设计费。

风险提示：保密、知识产权

另外，设计人也应当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

1、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或擅自扩大建设范围。若须在本工程的关联项目上使用，须经乙方同意。

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1、由于甲方不能按期、准确提供有关设计资料，致使乙方无法进行设计或造成设计返工，乙方除可将设计文件交付日期顺延外，还应由甲方按乙方实际损失工日，以每日\_\_\_\_\_元计算增付设计费。

## 风险提示：赔偿金的确定

由当事人协商确定赔偿金金额，实践中相当一部分合同回避了关于赔偿金的约定，或空白、或划去、或直接删去关于赔偿金的规定。

如果发包人和设计人在合同中事先约定了损害赔偿金的计算方法，应当按约定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计算方法为实际损失的一定比例，值得注意的是，在约定的赔偿金不过分高于实际损失时，法律应当首先尊重当事人双方的意思自治，承认双方约定的正当性。

若当事人约定的赔偿金远远高于实际损失，基于公平原则，法律应予以必要干涉。因此，当事人在约定赔偿金时，应充分考虑设计文件错误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慎重填写赔偿金金额。

2、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定金和设计费，甲方应向乙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_\_\_ %的违约金，\_\_\_\_\_元。

3、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_\_\_\_\_天，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_\_\_ %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4、因乙方设计原因导致工程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设计费。

1、本合同在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全部设计任务完成后失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送\_\_\_\_\_工程所在地建设单位留存\_\_\_\_\_份。

3、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



时，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协商一致作出的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内容抵触。

甲方：

地址：

代表人：

合同签订地：

合同履行地：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地址：

负责人：

合同签订地：

合同履行地：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六

业 主（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电话：

施工队（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按照《建筑设计费合同法》等相关法律，在平等公正的情况下签定如下建筑设计费合同：

##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

## 二、 工程量、 价格

1、 单价： 元/m<sup>2</sup>□

2、 工程款： 元。

3、 如需要增加工程量洽谈。

三、 付款方式： 现金付款。

## 四、 设计

1、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图纸及施工方案一套。

五、 材料、 水电由甲方提供。

## 六、 工期

从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工期为 天。

## 七、 材料运输

甲方负责材料在施工现场的垂直运输条件。

八、 施工机具和建筑工具都由乙方提供。

九、 如因乙方施工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 由乙方无偿维修。

十、 此工程出现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十一、 建筑设计费合同争议

出现争议甲乙双方先协商， 协商不成可向争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本建筑设计费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xx年 xx年月日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七

7.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1.5□□

7.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 第八条其他

8.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珠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8.8 本合同一式五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8.12 其它约定事项：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八

委托单位：

设计单位：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

1、基地与周围环境的勘查。

2、建筑平面设计。

3、建筑立面设计。

4、能够全面反映建筑外观的细部设计、材料搭配及外装饰材料局部设计大样图。

本合同设计收费为： 。

中期汇报时，乙方应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1、根据设计合同，按下列工作进度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数据：

1.1合同生效日开始，且甲方提交具体设计任务书后，四周内完成建筑方案

1.2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建筑详细平立面设计阶段后，六周内提交各层平

1.3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建筑细部详图、材质的搭配设计阶段，六周内提

1.4合同生效之日起，四周内完成景观方案设计图。

1.5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环境景观细部图设计阶段后,六周内提交设计图。

1.6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灯光计划图面设计阶段后,四周内提交设计图。

满足甲方对下列各项设计的要求:

(1)总图设计:

a□设计说明;

b□总平面图、立面图及详图(总体布局、环境设计);

c□外部公共设施、小品等平面图及详图;

d□绿化平面图、绿化种植图及与其相关的地表建筑、构筑物的外观建筑饰面

(2)建筑平面设计:

a□各户型各层平面设计。

b□会所各层平面设计。

(3)建筑外立面设计:

a□设计说明及材料做法;

b□各外立面的立面图和剖面图;

c□外部节点详图(外墙干挂石材、造型柱、檐口、雨篷等凸凹关系及材质处理)。

## 1、甲方责任

1.1按乙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设计所必须的原始数据及有关技术文件(勘

1.2向乙方提交预定的设计要求——例如外观风格,外装材质的档次,或者

1.3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数据错误,或所提

1.4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

1.5甲方负责为乙方设计提供帮助并按合同规定支付乙方设计费用。

## 2、乙方责任

2.1乙方给甲方提交的设计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乙方必须安排合同约定的

2.2乙方必须按约定的时间组织服务于本项目的全部设计人员集中为本

2.3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各阶段设计文件,应视为违约,违约责任为每拖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全额2%的违约金。

2.4乙方配合甲方进行建筑外立面装饰、门窗及玻璃幕等施工单位的招标建材咨询。

2.5甲、乙双方应保护双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者泄露、转让与本合同相关的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

2.6乙方应在甲方方案报批过程中无偿配合甲方进行方案汇报及讲解，并且与当地规划局针对方案规划内容，进行必要的协调沟通。

### 1、方式：

有关规划、设计部份由乙方于台湾作业完成(含尺寸、面积)，甲方委托的设计院配合做施工图面尺寸详细的发展，乙方并与甲方及设计院针对结构、水电供暖细部平面作研讨修正。

### 2、次数：

为配合甲方图面和工程进度，乙方需至现场讨论时，至大连市出差之工作人员食、宿、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讨论次数保证以下八次：

2.1建筑立面及景观方案效果提出与讨论。(两次)

2.2平面、立面与甲方讨论，并与设计院沟通讨论、灯光方案效果讨论。(两次)

2.3外观的细部、现场收头指导。(两次)

上列八次之外,若应甲方之要求,乙方派员到大连工作之食、宿、交通费用由甲方负担。

1、合同价款：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合计为元/m<sup>2</sup>,合同总价款暂定人民币万元整。

### 2、付款按照下列方式进行：

2.1本合同签字后三日内支付订金，为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2.2方案设计效果经甲方认同定案后，支付设计总价款百分之



二十。

2.3建筑平面与立面的设计图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二十。

2.4建筑外观与庭园灯光设计效果，经甲方认同定案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2.5建筑平立面细部图样及材质的搭配设计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

2.7材料的确认及现场指导，待工程完工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1、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法解决。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生效日期以订金款项到位日期起算。

4、本合同壹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

建设单位：（公章）设计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银行帐号：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九

订立合同双方：

建设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共同完成国家建设项目的设计任务，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的规定和\_\_\_\_\_批准的计划任务书，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甲方应在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向乙方提交业经上级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工程选址报告，以及原料（或经过批准的资源报告），燃料，水，电，运输等方面的协议文件和能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需要经过科研取得的技术资料。甲方在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施工图设计前，应提供经过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和能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施工的条件，以及有关设备的技术资料。甲方对上述资料必须保证质量，不得随意变更。

2，及时办理各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3，在工程开工前，甲方应组织有关施工单位，与乙方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程竣工后，甲方应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4，在设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

工作条件，并在生活上予以方便。在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因技术上的特殊需要进行试制试验，所需一切费用以及为配合甲方到外地的差旅费均由甲方负责。

5、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或擅自扩大建设范围。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1、乙方必须在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初步设计文件；在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技术设计文件；在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其中，初步设计文件一式\_\_\_\_份，技术设计文件一式\_\_\_\_份，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_\_\_\_份，甲方另需增添文件分数和需要模型费，另行收费。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完毕所有设计文件（包括概预算文件，材料设备清单）。

大型建筑安装工程，甲乙双方可视具体情况分阶段进行设计，在具备设计条件时，双方签订阶段设计合同，具体规定甲方应提交各阶段设计资料的名称和日期，乙方交付设计文件的日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详见附件（2）。

2、乙方必须根据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上一阶段设计的批准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提出勘察技术要求和进行设计，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

3、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

4、设计单位对所承担设计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1、甲方因故要求修改工程的设计，经乙方同意后，除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定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每工日按\_\_\_\_元增付设计费，或按设计阶段中返工的工作量百分比计算。

2、原定任务书如有重大变更而重作或修改设计时，须具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合同。已经进行了的设计费用的支付，按前条办法计算。

3、甲方因故要求中途停止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已付设计费不退，并按该阶段的实际耗工日，增付和结清设计费，同时结束合同关系。

本设计合同生效后\_\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交付相当于设计费的20%的定金，设计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后\_\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的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文件后\_\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结清全部设计费（设计周期较长的大型工程项目，施工图阶段的设计费，可按单项工程设计完成后分别拨付）。

1、在合理的工程投资控制数内，由于乙方采用先进技术或合理建议而节省了工程投资，可以从节约投资额中提取\_\_%奖励乙方。

2、由于甲方不能按期、准确提供有关设计资料，致使乙方无法进行设计或造成设计返工，乙方除可将设计文件交付日期顺延外，还应由甲方按乙方实际损失工日，以每日\_\_\_\_元计算增付设计费。

3、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定金和设计费，应根据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_\_\_\_\_

天，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_\_%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5、因乙方设计质量低劣引起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设计费。对于因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重大质量事故者，乙方除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还应付与直接受损失部分设计费相等的赔偿金。

本合同自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双方签字后生效，全部设计任务完成后失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内容抵触。

在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不属于同一部门的，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送计委，建委，建行……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建设单位（甲方）： 设计单位（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

通讯处： 通讯处：

电话或电报： 电话或电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建筑设计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十

委托单位：（甲方）

设计单位：（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就委托乙方进行“[暂名]之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一事，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1、基地与周围环境的勘查。
- 2、建筑平面设计。
- 3、建筑立面设计。
- 4、能够全面反映建筑外观的细部设计、材料搭配及外装饰材料局部设计大样图。
- 5、庭院植栽系统、户外家具和景观范围内的地面铺装、水景、小品等的规划设计。
- 6、建筑外观泛光及园林景观灯光设计(含灯具的搭配和选择)。

中期汇报时，乙方应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1、根据设计合同，按下列工作进度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数据：

1.1合同生效日开始，且甲方提交具体设计任务书后，四周内完成建筑方案图设计。

1.2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建筑详细平立面设计阶段后，六周内提交各层平面及各向立面图。

1.3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建筑细部详图、材质的搭配设计阶段，六周内提交设计图。

1.4合同生效之日起，四周内完成景观方案设计图。

1.5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环境景观细部图设计阶段后，六周内提交设计图。

1.6经甲乙双方确定，进入灯光计划图面设计阶段后，四周内提交设计图。

满足甲方对下列各项设计的要求：

(1)总图设计：

a□设计说明；

b□总平面图、立面图及详图(总体布局、环境设计)；

c□外部公共设施、小品等平面图及详图；

e□景观照明平面图；

f□建筑立面、景观、露台等与外观表现相关节点详图；

g□景观道路及硬质地面铺装细部设计图。

h□水池、喷泉、特殊小品等相关专业设计。

(2)建筑平面设计：

a□各户型各层平面设计。

b□会所各层平面设计。

(3) 建筑外立面设计：

a□设计说明及材料做法；

b□各外立面的立面图和剖面图；

c□外部节点详图(外墙干挂石材、造型柱、檐口、雨篷等凸凹关系及材质处理)。

(4) 景观水池绘制水深、出水口等与景观效果有关的图纸：

(5) 外观灯光设计

a□设计说明；

b□建筑外观灯光设计效果图；

c□建筑外观灯光设计详图

1、 甲方责任

1.1 按乙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设计所必须的原始数据及有关技术文件(勘测图、红线图....等电子文件)。

1.2 向乙方提交预定的设计要求——例如外观风格，外装材质的档次，或者其它需求。

1.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数据错误，或所提数据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外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



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1.4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订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1.5 甲方负责为乙方设计提供帮助并按合同规定支付乙方设计费用。

## 2、乙方责任

2.1 乙方给甲方提交的设计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乙方必须安排合同约定的设计人员来履行设计任务，如不经甲方同意，乙方更换合同约定的设计人员或减少合同约定的人员数量，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设计费用，同时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一切损失。

2.2 乙方必须按约定的时间组织服务于本项目的全部设计人员集中为本项目设计。如特殊情况乙方调整人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2.3 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各阶段设计文件，应视为违约，违约责任为每拖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全额2%的违约金。

2.4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建筑外立面装饰、门窗及玻璃幕等施工单位的招标建材咨询。

2.5 甲、乙双方应保护双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者泄露、转让与本合同相关的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

2.6 乙方应在甲方方案报批过程中无偿配合甲方进行方案汇

报及讲解，并且与当地规划局针对方案规划内容，进行必要的协调沟通。

## 1、方式：

有关规划、设计部份由乙方于台湾作业完成(含尺寸、面积)，甲方委托的设计院配合做施工图面尺寸详细的发展，乙方并与甲方及设计院针对结构、水电供暖细部平面作研讨修正。

## 2、次数：

为配合甲方图面和工程进度，乙方需至现场讨论时，至大连市出差之工作人员食、宿、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讨论次数保证以下八次：

2.1建筑立面及景观方案效果提出与讨论。(两次)

2.2平面、立面与甲方讨论，并与设计院沟通讨论、灯光方案效果讨论。(两次)

2.3外观的细部、现场收头指导。(两次)

2.4庭院景观施工现场指导和绿化种植讨论和调整。(两次)

上列八次之外，若应甲方之要求，乙方派员到大连工作之食、宿、交通费用[台湾往返大连之机票及当地出入之车费]由甲方负担。

1、合同价款：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合计为 元/m<sup>2</sup>□  
合同总价款暂定人民币 万元整。

## 2、付款按照下列方式进行：

2.1 本合同签字后三日内支付订金，为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

十。

2.2 方案设计效果经甲方认同定案后，支付设计总价款百分之二十。

2.3 建筑平面与立面的设计图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二十。

2.4 建筑外观与庭园灯光设计效果，经甲方认同定案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2.5 建筑平立面细部图样及材质的搭配设计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二十。

2.6 庭园景观设计及灯光设计细部图样(含园林植栽与户外家具之选择或设计)完成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2.7 材料的确认及现场指导，待工程完工后支付设计总价款之百分之十。

1、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法解决。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生效日期以订金款项到位日期起算。

4、本合同壹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